

郸城县华盾保安服务有限公司

合 同 书

甲方：郸城县中心医院

乙方：郸城县华盾保安服务有限公司

为切实做好治安防范，预防和减少违法犯罪，经双方协商，由乙方向甲方派遣保安人员 30 名，承担甲方医院的安全防范及门卫工作，具体事宜如下：

一、甲方的权利、义务和要求

1、对乙方派遣的保安人员进行必要的政审，给政审合格的保安人员指定工作任务，使用考验期 1 个月，如身体不适确实不能胜任保安工作的，通知乙方及时调换。

2、向保安人员提供必要的工作和生活条件，主要包括：工作场所、就餐地点、内部电话和必备的保安用品。

3、乙方属有偿服务单位，甲方应随单位工作人员发放工资时，付给乙方保安服务费每月共计 52940 元，全年合计 635280 元。保安人员服务费每月应由乙方单位出示票据结算。

4、甲方不得以任何理由拖欠乙方的保安服务费用，否则在拖欠期间出现任何问题均有甲方负责。

5、不经乙方同意，甲方不得私自调离、动用保安队员，执行与单位不相关的任务，否则出现一切问题有甲方负责。

6、乙方值班期间发现的重大问题或突发事件，及时报告给甲方主管领导或带班领导，甲方应积极回应、共同应对。

二、乙方的权利和义务

1、乙方必须派出具有较高政治素质、年龄适当、身体健康、五官端正、业务技术较强的保安人员，具有独立完成任务和解决问题的能力，具有较强的应变能力。乙方必须向甲方提供所派人员的相关档案或身份证明。

2、乙方应继续做好上岗队员的管理教育和在岗轮训工作，经常检查保安人员的执勤情况，发现问题及时纠正。

3、对甲方提出的更换保安队员的合理要求，乙方要及时解决。

4、保安人员在执勤期间如发现甲方存在安全隐患，乙方有权向甲方提出口头和书面整改意见，甲方应视情形积极整改。因自然灾害和人力不可抗拒的，乙方不承担责任。

5、乙方带班队长每周向甲方主管领导汇报一次安全保卫工作情况，对甲方所提出的批评、建议要及时改正，诚恳接受甲方的监督检查。

6、乙方派出的保安人员要接受甲方的考核。

7、如遇特殊情况，甲方提出增派保安人员时，乙方应大力支持，积极响应。根据增加人员情况，甲方承担一定的服务费用。

三、保安人员职责

1、保安队员按照甲方的规定做好安全保卫工作。严格遵守甲方的规章制度，服从甲方的管理，发现问题及时汇报。

2、保安人员要树立良好的个人形象，值勤时着装整齐，语言文明，严禁脱岗、睡岗、酒后上岗。要处处以甲方单位的利益为重，维护好单位形象：要爱岗敬业，文明执勤，并且熟悉各病区主要科室的布局和业务。对于病人咨询的有关

事宜，要认真细致的回答，正确引导病人向导医台咨询，不得一问三不知或不理不睬，更不准向外介绍病人，损害单位利益。

3、保安队员在值勤时，发现有扰乱公务、闹事、偷窃等违章、违纪、违法行为者，首先给予制止，如制止不听的，报告甲方领导、保安公司领导或当地公安机关，队员不得擅自处理。

4、乙方负责组织保安人员年度体检并承担费用（体检报告乙方做好登记备案），乙方依法与保安个人签订劳务协议，缴纳意外伤害保险。

5、保安在岗因自身原有慢性疾病，引发身体不适而需要治疗，甲方不承担责任。

6、派驻保安在甲方服务区域工作期间发生工伤、工亡、岗位突发疾病 48 小时内死亡职业病，由乙方在法定期限内申报工伤认定，并全额承担工伤保险赔付责任；若乙方未依法缴纳工伤保险，全部赔偿款项由乙方独立承担。

7、乙方给保安人员购买意外伤害保险，甲方不再承担保安员的意外伤害费用，在维护甲方利益与犯罪分子作斗争中受伤受残的，法律责任赔偿后由甲乙双方共同商议。

8、严格执行巡逻制度，发现异常及时汇报科学处置。

9、做好进出车辆的登记工作，并指挥车辆有序行进和停放（急诊 120 优先原则），指挥方法得当，用科学恰当的方法处理所发生的矛盾和纠纷。

四、本协议一式四份，甲乙双方各执两份，签字盖章后生效，合同期为一年。合同期满后，双方无异议，可继续履行。本协议自 年 月 日起执行。

甲方（盖章）



代表人签字：

李坤鹏 李心

乙方（盖章）



代表人签字：

李心

2016年 8 月 18 日

商务条款已审核（法制办）

商务条款已审核（审计科）